

证券代码：688577

证券简称：浙海德曼

公告编号：2024-033

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4年7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17日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何志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更新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更新后的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海德曼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7月23日